 曲阜市招商局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特向社会公布2016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行政复议情况等内容，数据统计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页面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曲阜市招商局办公室联系（办公地址：曲阜市春秋路1号，邮编：273100，联系电话：0537-4498828，

传真：4498828，电子邮箱：[qufulw@163.com）。](mailto:qufulw@163.com）。)

一、组织领导

 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及保密审查工作，始终把其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贯穿延伸到各项工作中。在局党委的统一领导下，由一名局领导分管政务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局办公室作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安排专人负责市政府网站窗口信息公开管理和维护工作。同时，把信息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政风行风评议和机关效能建设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与其他重点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和完善。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1、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坚持依法行政，加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公开力度，积极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推进行政许可信息公开。根据相关规定，重新梳理，调整我局行政许可事项信息公开，形成涵盖事项名称、法定依据、申报条件、申报材料、办理流程，法定期限、办理机关、责任部门、办理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等要素的办事服务信息并及时在网站上更新发布。

2、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我局严格按照财务有关规定，做好财政性资金公开工作，以“三公”经费等内容为重点，在局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公开“三公”经费预算，年度预算等情况，做到让人民群众知情，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推进项目招投标信息公开。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主动公开项目信息对招标投标法规定必须进行招标投标的项目并在曲阜市招商局网站进行发布，有效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进一步推进工程建设市场的有序竞争。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把市政府网站和局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门户网站开设专栏，包括单位简介、部门领导成员及其工作分工和业务工作等多项对外公开内容。同时公布工作动态等相关信息，使政府信息公开更具实效性，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完善了解民情、反映民意的工作机制。

1.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我局主动公开的信息有信息公开指南、机构概况、内设机构、机构领导、政策法规、规划计划、业务工作、统计数据等9类。

七、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无收费及减免情况。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出行政诉讼情况。2016年，没有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与保密同步审查制度，明确了定密责任人和定密承办人，严格落实了责任。在信息产生过程中，由办公室全程负责保密审查，有效避免了泄密事件的发生。

十、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存在问题主要有：网络查询功能需要进一步完善，网站信息内容急需要升级改版，信息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下步工作中，我局将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务信息作为突破口，进一步加大商务信息公开力度，更好服务企业信息需求，保障群众知情权。